

你是我养大的童话

初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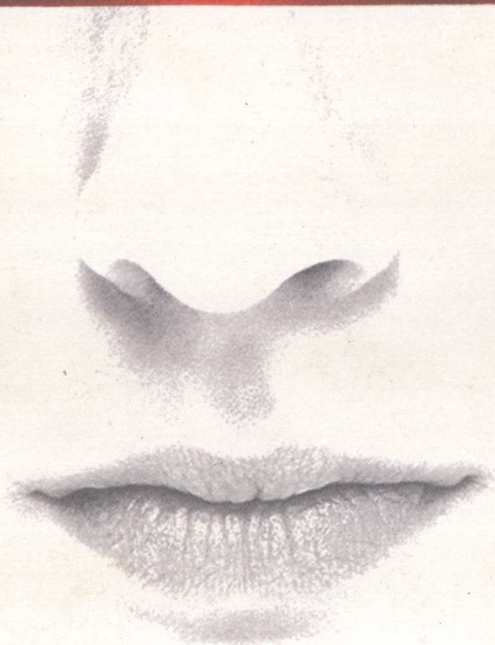
轻于流年
As Time Goes by Love



接力出版社
Jielib Publishing House

全国优秀出版社
China Excellent Publishing House

◎ 李 暮 著



初爱，
轻于流年

◎ 李
暮
著



接力出版社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初爱, 轻于流年 / 李暮著. — 南宁: 接力出版社, 2007.8
ISBN 978 - 7 - 80732 - 989 - 3

I. 初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7) 第125373号

初爱, 轻于流年

CHU'AI QING YU LIUNIAN

总策划: 刘国辉 责任编辑: 曹 敏
特约编辑: 何 骏 曹 腾 责任校对: 张 莉

出版人: 黄 俭

出版发行: 接力出版社

社址: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: 530022

电话: 0771 - 5863339 (发行部) 5866644 (总编室)

传真: 0771 - 5863291 (发行部) 5850435 (办公室)

网址: <http://www.jielibeijing.com> <http://www.jielibook.com>

E-mail: jielipub@public.nn.gx.cn

印制: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32

印张: 8.5 字数: 210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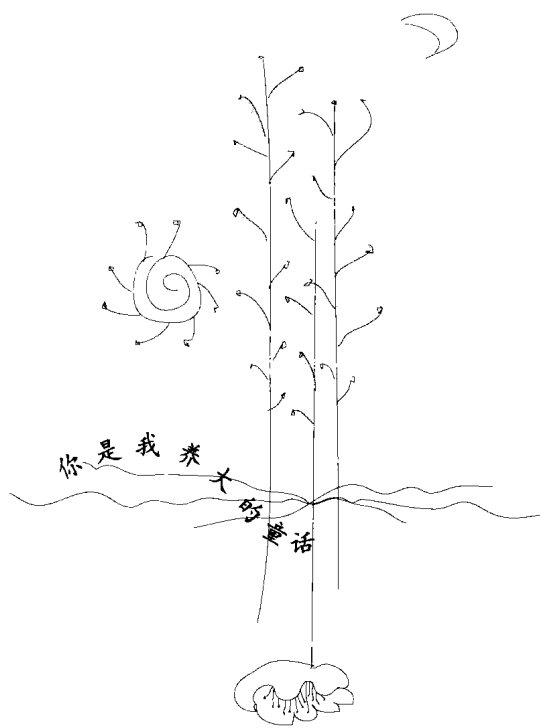
版次: 2007年9月第1版 印次: 2007年9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20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: 如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,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: 010-65545440 0771-5863291



目录..... 缘起 · 004

楔子 · 006

① 小儿郎 · 011

② 寂寞宠爱 · 022

③ 你是我养大的童话 · 0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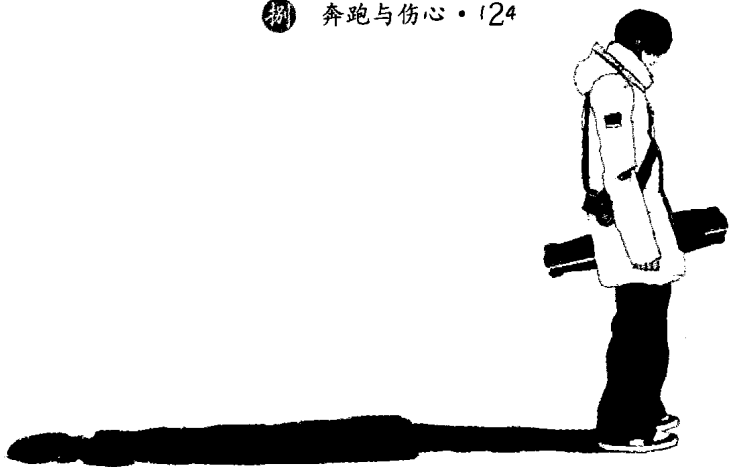
④ 背对白天，面朝黑夜 · 052

⑤ 倒霉孩子的顽皮江湖 · 063

⑥ 海的女儿 · 069

⑦ 一生一代一双人 · 106

⑧ 奔跑与伤心 · 124



玖 众鸟飞离我 · 135

拾 他的梦想越长越年幼 · 152

拾壹 与其相濡以沫，不如相忘于江湖 · 168

拾贰 花开一树等归人 · 179

拾叁 恣意囚徒 · 18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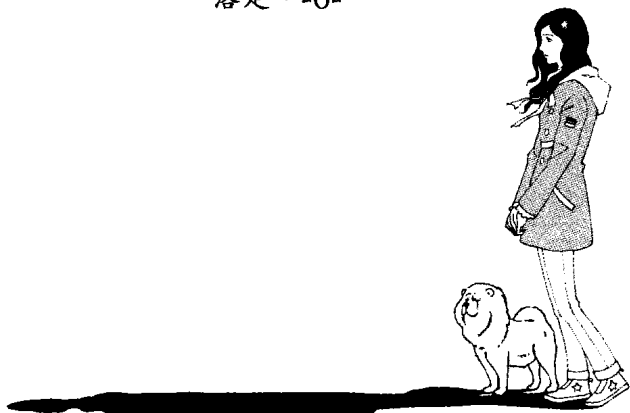
拾肆 她喂养的童话一夜间长大 · 190

拾伍 童话已经讲完，你却被留在了里面 · 202

拾陆 失去珍宝的狐狸哭到天亮 · 228

拾柒 回神无语，一切未了尽随风 · 235

落定 · 262





缘 起

我总是不停地想起小时候的事，快乐的和不快乐的事情，每一次想起这些事情的时候都特别专心。

我曾不止一次地向朋友们开玩笑说，有些人是倒着长的，先是老人，然后是中年，再后来就是少年，最后才是童年。这些人越长越年幼。开始他们还笑话我，说我幼稚，后来说多了他们就懒得理我这些胡言乱语了。

这样胡思乱想，不过是一种自己安慰自己的谎话罢了，我心里很清楚，我是越长越大，我的心也是越长越苍老，那个越长越纯真的想法不过是自己的痴心妄想！我只是想留住自己最初心动的那一刹那，想守住自己最幼小、最单纯的那一丝懵懂。

说实话，我一直认为自己是不会写小说的，因为自己不会编故事，不会虚构一个人的痛苦，也不会虚构一个人的幸福，所以我也怀疑我夜以继日地写出来的这些文字到底算不算“小说”。那些故事好像只是些残留在我心中的一些断断续续的画面片段，我闭着眼睛给自己讲这些事情，也许我只是想自己感动自己。这些事情是我的疼痛，是我的伤疤，是我的幻想，也是我的药……

我爱这样的一个姑娘，她不完美，也不富有，我说不出任何理由，可是我就是喜欢她。那种喜欢一个人的感觉无法表达，傻傻的，好

像是一场生病的梦！

没有不纯粹的爱情，不管她是个瞎子，是个瘸子，还是一个哑巴，在她的面前只要觉得自己最像自己，自己最自由自在，你就会义无反顾地爱上她。那种心被充满的感觉足以安慰一个人的灵魂，好好地爱着一个人，这就是一生最大的幸福。

《初爱，轻于流年》这本书就是我自己守护心灵的一间温室，尽管里面充满的是忧伤而不是快乐，可是这个温室依然是温暖的。因为这一切都是因为——爱！

我承认我就是书中那个有一身毛病的“白阳”，我也承认我在故意歪曲丑化“桥”。原因就是——一个，我嫉妒他。一心一意地爱着一个人并不容易，桥为了自己那个“奢侈”的爱情献出了自己的所有，可是令人悲哀的是别人并不接受他的这份深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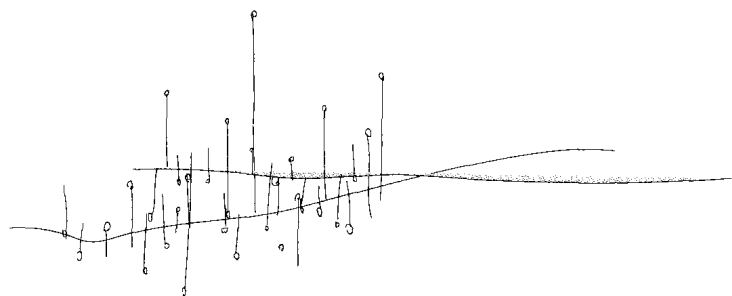
“白阳”是个本质不坏的孩子，他虽然任性、倔强、难驯、自我，可是他最终还是理解了他爸爸对他的爱，也理解了“小荻”对他的爱，一个是强令的，一个是无所求的，每一种他都不能拒绝。他最终还是学会了去爱别人，学会了忍耐、等待，也学会了寻找、坚持和珍惜。

我不知道“初爱”这个词语和“初恋”这个词语的含义到底是不是一样的，我喜欢的是“初爱”这个词。

“初恋”总给人一种短暂、美好、消逝的感觉，好像一朵美丽的樱花，一阵风轻轻吹过，之后就飘飘凋落了。“初爱”却是绵长而深沉的，甚至是忧郁的。你知道，动了心以后的爱情，总是这样的啊。

为了记住她，也为了记住那一去不回的岁月，我在三年前的暑假里写了这本书。写到忘情的地方就一边写一边流泪。常常写到天亮，抬起头来，看着红色的黎明，凉凉的心里，除了疲惫又多了一层希望。

能看得见，缘起，缘灭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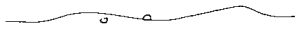
楔子

这是我不成样子的初恋，开始时她六岁多一点，而我只有十岁。当时我并不知道在我们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，只是事隔多年当我回想起这段时光时，我才猛然懂得，所谓的爱情确实发生了。这就是两个孩子的爱情。

我的家就住在夕城，夕城不是一个城市，而是一个安然美丽的小镇。大街小巷都是高大茂密的长满了碎叶子的老树。树干几乎是黑色，有的盘曲歪斜着，树干都裂开了口子，小虫子和鸟雀在里面筑巢。有的树被砍去了树枝，留下来的伤口竟然像是一只眼睛。

我最喜欢的是我们那条大街上各种各样的花树。每到春天，各色各样的碎花开满，扑扑簌簌地飘落下来，地上就落了一层美丽的花瓣。唯一遗憾的就是这些树，只是开花却从来都不见结出果子来。仰着头在下面转圈的不止我一个人，总是觉得有一天，这些树会突然间结出果子来。

在我童年的记忆中，夕城好像一个很古老很古老的城堡。对，就是这样子的。镇上的房子都是老房子，很老很老的，墙根都生满了青色的苔藓，檐角则满是蛛网，肥胖的蜘蛛躲在角落里，等待着倒霉蛋



落网。墙院很高很高，墙壁一律都是白色的，屋顶是黑色如鱼鳞一样的瓦片，深街小巷弯弯曲曲像迷宫一样。在一个不大的小山的南坡上，路面是凹凸不平的石头，下完雨，会有一窠窠的积水。那时候自己可笑得厉害，总觉得下完雨，那些小水坑里会有鱼，便仔细地寻找，结果当然是什么也找不到。

站在巷子里面，仰头看天，天空变成了一条弯弯的带子，偶尔会有一群鸽子，吹着哨子飞过。夕城大大小小有一百多条小巷，每个小巷的路口都有一盏差不多的灯，昏黄得像是喝醉酒的老头子，醉醺醺地打着瞌睡，一个晚上又一个晚上，就那么平平淡淡地过着。

夕城离县城并不很远，只隔了一道山，绕过山进城有七十里远，翻山却只有三十里路，以前人们进城大都是翻山，现在人们都选择坐汽车绕道去县城了，只有我，还是一如既往地喜欢翻山去。

说这里是夕城，我想肯定和黄昏有关，我总是毫无理由地觉得夕城的黄昏是最美丽的，金黄或者橙黄的阳光，在太阳落山的那一刻，都是会说话的仙女，在用一种人们无法听懂的语言，述说着一件动情的往事。

夕城或许就是夕阳之城的意思。

我们家门前有一片树林子，不大，有槐树、银杏和梧桐，更多的是不知道名字的树木，叶子的形状各种各样，有的粗糙，有的细腻，但是都不好吃！哈哈，馋嘴的孩子们什么都想试试，其实，最吸引我的就是中间还有不少的桃树。

桃树的树干都不高，只有一个庞大的脑袋。枝干也不粗大，要是等到桃子长大，树枝总会被坠下来，甚至倒在地上。桃子开始是青色的，而且长满了茸茸的毛，这些茸毛最是令人头疼，倘若不小心弄到了身上，会异常痒。青色的桃子不但不甜，还是苦涩的。天



天等夜夜盼它们能长大。嘿嘿，有一天，河水涨满，天气变热，桃子由青色变成了白色，桃子的嘴变红，那就可以吃啦！

“猴子”和“狗熊”猫着腰前来偷桃。老头子小心防范，可是总是不能避免桃树枝被攀折，桃树下一连串小脚印就是罪证。我当然也不会闲着，常常被别人提防。

春和夏，这里美丽得像个童话世界，那片树荫覆盖了我整个童年。即使冬和秋，树木的零落也没有影响它的美丽，在我的心中，就连那些树木疏疏密密的影子都有魔法般的魅力。玩疯的孩子在里面游弋着，发生了无数的小故事，现在——都成了我记忆中的珍藏。

清晨或者黄昏，阳光都是红色的，斜斜地透过树枝照进来，静静地铺在林间的小土路上，像一层奇异的地毯，斑驳的树影是地毯上的花纹……我牵着小荻的手，穿过这个树林。一个大一点的影子牵着一个大头的小影子，长长的……在我们身后追随。

清晨，我们看着红阳光一点一点地变得金黄，变白，变得明亮，变得有了声音；可我还是喜欢黄昏，红阳光一点一点地退色，我们穿过了树林，面前便是一片沃野，天空已呈现出了夜色，幽丽而透明，我和小荻的影子已不见。

小荻放开了我的手，我回头看看我们来时的路，小荻说：“看见什么了吗？”

我摇摇头，现在是傍晚，树林和路都已变得朦胧，什么都看不清楚，只是一大片浓郁的颜色。我小声地说：“没有，天黑了，看不清楚。”

小荻瞪着黑黑的眼睛，怅然地扭过头：“哥哥，你要永远做我

的拐杖，不许跑，听到了吗？”

我说：“听到了，永远不跑。”

这句话，我一直记了很多年，到现在还记得，也许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了，就像在夜色中最早出现在西方的那颗星星一样，永远在那里，守候……

多年以来，我不知不觉地长大，那颗星星依然悬挂在黄昏的夜空中，而我却改变了。在人群中我学会了隐藏自己，笑着流泪，或者流着泪笑着，长大了，不再是那一个单纯的少年了。而如今，小荻已经不在这里，远在异乡。我再一次来到这里，才发现，所谓的久远的童年，依然还在这里喧闹，那本以为已经忘却的往事，仍历历在目。

夜晚已经降临了，我的眼前出现的是一片暗沉的原野，月光还没有出现，流荡在旷野中的是神秘和别样的孤独，在黑暗里我只能听见我的心在旷野的最深处沉重地呼吸。

那一颗不知名的星星出现在西天上，孤独的一盏，把岁月和这旷野的暮色穿透，照我安详地回归故乡，回归童年。

她依然还在那里，一个美丽的盲姑娘，甜甜地笑着，让我觉得无比温暖。

她说：“哥哥，还记得那个童话吗，美丽的小人鱼吃了海巫婆的药，觉得尾巴好像被劈开了，疼得昏死过去，醒来，她的尾巴不见了，她现在拥有的是一双最美丽的小小白腿。”

她失去了鱼尾，成了人类中的一员。

这样，人世间一个美丽但是悲伤的故事开始了——

拉开大门就看见红红的太阳刚露了出来，一片金色的光从天空

流动下来，铺在大路上，我背着书包跑进阳光里，喊叫着：“上学去了！”树枝上的小鸟开始飞出来鸣叫，随我一起向学校飞去——远远地就能听见孩子们在读书：

第一课，《春天》。春天，冰雪融化，种子发芽，果树开花。

我们来到小河边，来到田野里，来到山冈上。我们找到了春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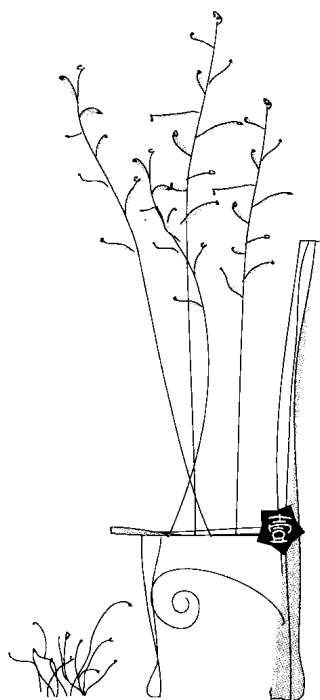
我现在还记得很清楚，那一年，过完年到学校的第一天就发了新书，封面上加着一层细纹的膜，摸起来感觉特别好。拿着新书，跟捧着个宝贝似的，所有的孩子都兴奋得不得了。发新书的第一个早晨大家念书念得都特别起劲，第一课就是《春天》——几十个小孩子坐在教室里，仰着脖子哇哇地喊着：“春天，冰雪融化，种子发芽，果树开花。我们来到小河边，来到田野里，来到山冈上。我们找到了春天。”

念来念去，半年后我爸爸要看看我的学习，结果我还是只会念这一课，而书早已经弄得少皮没毛，破烂不堪了。老爸气得不得了，啪！把我的烂书扔在一边，上来就是一巴掌，我一动不动地听老子冲我吼：“你半年就学这些东西啊？！”

哎呀，怎么说呢，半年来大家都是坐到教室就顺口溜般地读《春天》，从来都不看书的。捣蛋的孩子更是如此，仰着脖子跟着别人扯着嗓子瞎喊叫：“春天，冰雪融化……”天长日久，成了习惯，一坐到教室就是《春天》，别的课文全不会，谁愿意学啊！不过是天长日久地跟老师做猫捉老鼠的游戏。

多年以来，我对这篇课文记忆犹新。现在意外地又读到这篇课文，竟然被深深感动，突然发觉这篇文字竟然这么美。

那时候谁懂得这些啊！



..... 小儿郎

成长是种独特的艰辛，从出生那天开始，我便在不自觉中有了自己的世界。我是一尾小鱼，虽然我的童年世界并不温馨，甚至是不安全的，在这里我昏天黑地地优游着，有自己的快乐，也有自己的悲伤……我努力地想把那些时光想象得美好一点，然而色彩斑斓的童话世界却慢慢地在我成长的孤独中退色，现在我把目光收回内心，重新审视自己，要从中找到自己成长的足迹，然而想起来的却多是些已被岁月漂洗过的记忆，我失去了什么呢？

努力回想自己最小最小时的样子，仿佛进入了大雾中，越往前想越不清晰，模模糊糊的一些印象，最深处，自己也最小，可是仿佛永远也回忆不到尽头——

三岁开始记事，还穿着开裆裤，连公鸡都敢欺负我，看见我就追着啄我的小鸡鸡。

四岁时忽然间邻居家夏奶奶整天笑眯眯地抱着一个巴掌大的小孩子。第一次，我问奶奶：“这是什么啊？”

奶奶一听笑了，说：“哟，阳阳你看看，这就是你的小妹妹，小荻。”我瞪大双眼看这个小东西，她的眼睛还没睁开，跟一个还没长毛的小老鼠一样浑身红红的，丑死了。

四岁半，看了电视剧《西游记》，好像突然长大了，一天到晚舞着一根棍子说：“我是孙悟空，妖精在哪里？”于是那只老迈的公鸡遭了殃，成天被我追着飞跑，呱呱地惨叫，以至于到最后这只公鸡看见我就垂头丧气，一溜烟儿地跑掉了。

五岁了，小荻会叫哥哥了。第一次没舍得把糖吃完，留给了她一半，看着她笑，奶奶夸我成了大人。我幸福地捏着小荻的脸蛋要求她再叫一声哥哥。小荻龇牙咧嘴，幸福得不成样子。

五岁半的时候我有了新弟弟——哇，跟那时候的小荻一个样子，红红的像个没毛的光屁股老鼠。我对着他哈了一口气，他竟然连打了两个喷嚏。

六岁了，我走出了家门，开始独立面对“敌人”。不知道为什么我刚一“出山”就遭到了他们的围追堵截。爸爸说：“你得学会自己保护自己，要找自己的朋友，知道了吗？不要一个人跟人家所有的人

作对！”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，心里多了一层快乐之外的东西……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已经学会想事情了，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感觉到自己孤单了。

一切都来得悄无声息、自然而然，一切都来得不知不觉。好像是一瞬，回首；又好像是很久，转不过身。

那一年，夏天，一个褐色的黄昏，所有的人都很慌乱，都很难过。我惶惑地挤在人群中间，什么都看不见，小荻的爸妈死了，小荻很惊恐地哭，哭声是那么揪心、嘶哑，没人抱她，我爬到她的面前，胡乱晃着她说：“不哭了，不哭了。”

她瞪着惊慌的眼睛，望着我，望着我。她浑身打着战，伤心的样子让人受不了。也不知为什么，从那天开始，我不想让小荻再哭，不想看见她流泪，不想看到没有人管她，不想让她害怕。这一点我清楚地记得，因为，那一天小荻的眼睛突然看不见东西了……

在还没能理解悲伤的时候，悲伤已经来临。所以我从小都特别珍惜笑容，阳光般的味道。

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来到这个世界上的，也不知道自己来这里做什么，一个并不快乐的孩子，困惑地打量着一切，阳光温暖，恹恹欲睡。

我的家里有五口人。一个美丽的姐姐，一个小小的弟弟，暴脾气的爸爸和爱唠叨的妈妈。

有一个叔叔，是个老师，在城里教书。每一次回家，叔叔都和爸爸说好多好多话，之后总是免不了骂我几句，都是说我捣蛋的话。我习惯了，并不觉得有什么。

他们都说姐姐聪明。姐姐学习也好，作为奖励，她被叔叔带到

城里上小学去了。这是我最羡慕的，但是我没有去城里读书的资格，因为我捣蛋。

姐姐一年前被叔叔接到城里读书去了，弟弟小得可怜，现在连跑都不会，更不要说陪我一起打架。我落单了，面对街里那些如狼似虎的孩子们，疲于奔命。

摆脱了他们的堵截后，我顿时觉得说不出的轻松，一边抡着书包，一边飞也似的向学校冲去，进了教室，却发现空荡荡的一个人都没有，心便突突跳了几下，觉得怪怪的，老感到一个东西盯着自己的后脑勺，再待下去觉得手脚都不听自己使唤了，忙撂下书包，逃似的跑了出去，转眼间把所有的东西都忘了。

回来后，老师正上课，看见我鬼鬼祟祟的样子，老师断喝一声，我立刻讪讪地现身出来，立刻被大家嘲笑的目光罩住了，我觉得自己的脸火辣辣的，不过我可以保证，这可不是害羞，是他们的目光实在太毒，我几乎被他们的笑融化了，觉得自己好像小丑一样灰溜溜地在他们的目光中挤到自己座位上。老师不耐烦、不屑地看着我。我坐下忙把手伸进书包里……这时我听见后座几声唧唧的笑声……接着我的手就抓到一团软软凉凉的东西在蠕动，是蛇!!“啊——”我尖叫着一下从板凳上跳起来，一抖手蛇被我甩了出去。天地良心我不是有意的，那蛇直飞向老师不解的脸，叭!蛇从老师的身上跌在讲桌上，扭动着，却爬不了，老师面红耳赤地跳了起来：“你给我过来!!”

“老师，这不是我干的。我……”我惊恐地站在那儿，老师的手已经愤怒地伸过来，在同学们吃惊的目光中我被拎上了讲台，我遭殃了，劈头盖脸的棍子雨点般落了下来，我无辜地看着后座的几张幸灾乐祸的脸，是他们干的。那蛇在讲桌上无辜地望着我，它像绳